

证券代码：600768 证券简称：宁波富邦 编号：临时 2012-018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4 月 24 日以公告方式在《中国证券报》上发出通知,5 月 28 日上午在宁波市长春路 2 号云海宾馆 3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锦浩先生主持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53,610,9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08%。

与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认真审议了董事会、监事会提交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1、 以普通决议的方法通过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数 53,610,96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 2、 以普通决议的方法通过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数 53,610,96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 3、 以普通决议的方法通过公司 2011 年度报告及摘要
赞成数 53,610,96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4、 以普通决议的方法通过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数 53,610,96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5、 以普通决议的方法通过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 -4,925,756.12 元，母公司净利润 -5,675,880.86 元，按照规定不计提取法定公积金，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22,240,950.28 元。

由于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本年度拟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赞成数 53,610,96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6、 以普通决议的方法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并授权董事会决定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报酬。

赞成数 53,610,96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7、 以特别决议的方法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赞成数 53,610,96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8、 以特别决议的方法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赞成数 53,610,96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9、 以普通决议的方法通过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立为对方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信用担保的互保关系，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壹亿元整。

赞成数 6,448,807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与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所持表决权股份 47,162,160 股）。

大会同时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以上部分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 2012 年 4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投资者也可以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查阅本次股东大会的详细资料。

浙江素豪律师事务所陈斌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5 月 28 日